

证券代码：836312

证券简称：集美新材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为购买深圳丰隆深港科技园办公用楼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 6,0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5-10 年，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秋鹏提供担保。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，实际发生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## 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 年 7 月 4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陈秋鹏先生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四条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第十四条第（七）款的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秋鹏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拱北粤华路 227 号\*栋\*房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以上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6,000 万元贷款，由陈秋鹏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。授信及借款的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为满足公司购买深圳办公用楼的资金需要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无偿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解决了公司融资问题，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，对公司持续发展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起到了积极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5日